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林郁珊

電話：02-77367881

電子信箱：e-s52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資字第11300670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來文 (A09030000E_1130067027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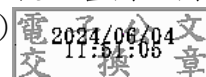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強化教育部校園雲端電子郵件服務系統資安防護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31日臺教資通字第11327022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郵件服務系統資安防護，教育部預訂於113年6月12日啟用帳號收發信服務(SMTP、POP3及IMAP4)使用分析機制，如帳號近3個月未使用該收發信服務，將自動關閉該項服務。
- 三、敬請協助轉知宣導教育雲端帳號(OpenID)之密碼務必落實高強度原則，並定期變更與妥善保存，以確保帳號及郵件安全性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成功大學電子郵件向上集中團隊辦公室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

1130002782